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要點

107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108.03.05)通過

- 一、本系為獎勵優秀研究生及提升研究生素質與能力及研究所從事教學與研究等相關工作，依據本校「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要點」規定，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發放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獎助學金發放對象為就讀本系碩士班一、二年級研究生，惟不含日間學制以在職生身分入學研究生。
- 三、獎助學金每位研究生，每學年發放8個月為原則，第一學期每年十月至隔年一月、第二學期為三月至六月。
- 四、發給金額為每個月1,600元。
- 五、研究生獎助學金為安心就學助學金：以補助學生安心就學及研究目的，直接發給研究生。
- 六、本系(所)於每月五日前，繕造前一個月獎助學金印領清冊陳報請款。(十二月份配合會計年度於當月結帳日前送出)。
- 七、請領本獎助學金之研究生如有休、退學或違反校規遭記過以上處分者，系(所)限制其申請或停發該生本獎助學金。
- 八、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勞動部「專科以上學校兼任助理勞動權益保障指導原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九、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